

证券代码：870669

证券简称：普瑾特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上海普瑾特信息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12日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307号2楼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3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沈恺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公司董事就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向公司董事会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由总经理代表公司管理层就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向公司董事会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对公司 2022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情况进行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审议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未分配利润进行分红。具体为，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9.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

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00 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3.00 股，无需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需要纳税）。实际分派结果以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详见 2023 年 4 月 14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上海普瑾特信息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1）、《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2-00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 万元（1 年内可滚动购买）的保本型或其他低风险、短期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由公司财务部门具体执行操作，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有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公司在以往的合作中认真尽职，严格依据法律法规进行审计，且其对公司业务的熟悉掌握程度更有利于信息披露业务的开展，因此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上海普瑾特信息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财务审计机构。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并参照有关标准确定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报酬，并与其签订相关协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提请于 2023 年 5 月 4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详见 2023 年 4 月 14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沈恺、侯晓军、王雪飞、金蒙、夏雯君、张林林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经核查，上述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关于董

事任职资格的要求。在第三届董事会就任前，第二届董事会的成员将继续履行其董事职务。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收购上海启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 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公司(或其指定的下属分子公司)拟共以人民币 30,500,000.00 元，向丽水畅联管理咨询事务所收购其所持有的“上海启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99.44%的股权。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 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股

转系统办发〔2021〕116号）及相关安排，我公司就2022年度公司治理工作开展了专项的自我检查及自我规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普瑾特：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0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加强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上海普瑾特信息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上海普瑾特信息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01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普瑾特信息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上海普瑾特信息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4日